

輔仁大學 108學年度 學士班 必修科目表(草案)

院別：理工學院

系別：物理系/電機系

組別：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校訂		導師時間		必	0	0	0	0	0	0	0	0	0	0	0	
	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	必	0	0	0							0	0	
全人教育課程	核心課程	大學入門		必	2	2								8		
		人生哲學		必	4			2	2							
		專業倫理		必	2					2						
		體育		必	0	0	0	0	0							
	基本能力課程	國文		必	4	2	2							32	12	英文至少4學分，但入學考試或經檢定達一定標準者，得免修大一英文，逕選修讀第二外語課程。 不開設全校性必修課程，改以學生需通過本校資訊基本能力檢定為畢業條件，檢定方式採認證或修讀相關課程方式抵免。
		外國語文		必	4	2	2									
		科技英文閱讀與寫作		必	4			2	2							
		資訊素養		必	0											
	通識涵養課程	人文與藝術通識領域		通	4									12	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2學分。	
		自然與科技通識領域		通	4											
社會科學通識領域			通	4												
院核心課程		微積分(一)		必	3								9	9	五選三	
		普通物理(一)		必	3											
		普通化學(一)		必	3											
		程式設計(一)		必	3											
		人工智慧		必	3											
材料與電子領域		微積分(二)		必	3								21	21		
		普通物理(二)		必	3											
		電子學(一)		必	3											
		電子學(二)		必	3											
		電磁學(一)		必	3											
		微分方程		必	3											
		線性代數		必	3											
選																
全人教育課程學分數 A		32		必修	9			選修學分數 C	專業選修	18			畢業學分數 A+B+C	65		
			院系必修必選學分數 B	必選	0	9		其他選修	6	24						

系主任：

院長：

課務組：

教務長：